

证券代码：834016

证券简称：易二零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郝小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、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。

2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《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的审核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0日